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
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0

关于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91064号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瀚讯”）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上海瀚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上海瀚讯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海瀚讯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上海瀚讯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上海瀚讯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9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769,23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 3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75.00 元，扣除相关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686,999.5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3,312,975.41 元。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999,999,975.00 元，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的承销协议，由国泰海通扣除承销保荐费 5,000,000.00 元（不含税）后，已将剩余募集资金 994,999,975.00 元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9045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状态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黄浦支行	8110201012601316497	60,504,085.85	在用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江桥支行	96350078801800000258	13,793,682.72	在用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新泾支行	632869099		已销户
成都中科宇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	8111001012700960795	168,022.83	在用
	合 计		74,465,791.4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变更，但公司存在将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地点以及项目内部使用结构进行调整的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350 万元向成都中科宇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宇联”）增资以实施“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新增中科宇联及其注册地址为“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同时，公司调整“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的内部结构，适当减少项目中设备购置投资额，相应增加研发项目投入(资本化及费用化)，项目投资总额保持不变。本次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	上海瀚讯	上海瀚讯、中科宇联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实施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北虹桥地区 北虹桥地区 79-03B 地块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北虹桥地区 79-03B 地块 (建成后为上海市嘉定区 鹤友路 258 号)、中国 (四川) 自由 贸易试验区天府新区正兴街道汉州路 969 号 1 栋 1 单元 6 层 609 号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前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明细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本次增/减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	场地装修	4,000.00	4,000.00	0.00
	2	设备购置	17,285.42	7,285.42	-10,000.00
	3	研发项目投入	3,014.58	13,014.58	10,000.00
合 计			24,300.00	24,300.00	0.00

(1) 变更的原因

中科宇联拥有 5G 民用小基站的研发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经验，同时中科宇联积累了 5G 小基站相关客户资源，有利于未来市场拓展，新增中科宇联

作为实施主体，能够助力公司“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加快高效实施。

中科宇联未来会承担部分“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任务，其使用的募集资金仅限于募投项目中的研发项目投入（资本化及费用化），不涉及场地装修及设备购置。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资金需要，公司调整“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的内部结构。鉴于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在系统架构设计、算法与优化、FGPA 开发、BBU 单元硬件、RRU 单元硬件、射频器件及天线等方面的研发投入较大，本项目将适当减少项目中设备购置投资额，相应增加研发项目投入（资本化及费用化），项目投资总额保持不变。

（2）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结构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结构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及中科宇联、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102.49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98.3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2,102.49 万元及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98.34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90696 号《关于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予以审验。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1 年 5 月 17 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在授予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2 年 5 月 17 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在授予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3 年 5 月 15 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在授予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4 年 5 月 2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在授予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

同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资金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即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理人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办理相关事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 27,500.00 万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金类型	收益类型
华夏银行南京分行	2022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504	3,000.00	2023/7/14	2025/12/30	保本型	保收益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浦发公司稳利 25JG7538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7/4	2025/10/9	保本型	浮动收益
浦发银行嘉定支行	浦发公司稳利 25JG7677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5/7/7	2025/10/9	保本型	浮动收益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中信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09360 期	3,500.00	2025/7/22	2025/10/20	保本型	浮动收益
	合计	27,500.00				

2、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金额为 73,808.23 万元（包含使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3,169.91 万元），剔除使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3,169.91 万元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70,638.32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71.11%；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34,946.58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253.60 万元，以及未到期结构性存款 24,500 万元、大额存单 3,000.00 万元），结余原因系募投项目研发基地建设项目、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

尚未完成导致，后续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并按进度计划于 2027 年 4 月全部使用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结构的议案》，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与实施进度安排，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公司将“研发基地建设项目”、“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 2 年至 2027 年 4 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市场动态变化、公司战略规划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在“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下新增低轨卫星通信系统研发方向，并进一步优化本项目的内部结构，调整前后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明细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本次增/减
研发基地建设 项目	1	场地建造及装修	29,411.75	22,850.37	-6,561.38
	2	设备购置	9,637.00	6,786.38	-2,850.62
	3	研发项目投入	7,251.25	16,663.25	9,412.00
合计			46,300.00	46,300.00	0.00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内部结构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及资金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调整“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内部结构，减少在研发项目资本化阶段的投入，加大在研发项目费用化阶段的投入，项目投资总额保持不变。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资金需要，本次公司拟调整“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结构，鉴于该项目涉及低轨卫星通信系统研发、ICT 专网系统研发、共用波形系统研发、软件无线电平台研发、微波网络电台研发，为较为前沿的技术领域；同时基于低轨卫星通信系统研发方向，重点发展卫星地面信关站、VDES 载荷与地面专网协同、大规模星载相控阵等关键技术，相关技术创新性和难度较高，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前期研究和技术探索，为加强研发项目前期投入、提高研发项目成功率、加快研发进度，本项目计划将研发项目投入调整为费用化支出。除上述调整外，本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其他方面均保持不变。调整前后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明细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金额	本次增/减
研发基地建设 项目	1	场地建造及装修	22,850.37	22,850.37	0.00
	2	设备购置	6,786.38	6,786.38	0.00
	3	研发项目投入	16,663.25	16,663.25	0.00
	3.1	资本化阶段支出	16,663.25	0.00	-16,663.25
	3.2	费用化阶段支出	0.00	16,663.25	16,663.25
	合计		46,300.00	46,300.00	0.00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尚在建设中，未达到使用状态，故无法计算效益。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不适用。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不存在不一致情形。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331.3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3,808.2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50.00	2021 年:	4,88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7%	2022 年:	20,983.31							
		2023 年:	11,194.59							
		2024 年:	24,528.77							
		2025 年 1-9 月:	12,215.7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1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46,300.00	46,300.00	25,417.77	46,300.00	46,300.00	25,417.77	-20,882.23	2027 年 4 月
2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300.00	24,300.00	16,489.25	24,300.00	24,300.00	16,489.25	-7,810.75	2027 年 4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731.30	28,731.30	31,901.21	28,731.30	28,731.30	31,901.21	3,169.91 (注 1)	不适用
合计			99,331.30	99,331.30	73,808.23	99,331.30	99,331.30	73,808.23		

注 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多 3,169.91 万元，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购买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投入使用。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1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注 1：5G 小基站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尚在建设中，未达到使用状态，故无法计算效益；

注 2：研发基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